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与制定、修订并废止 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4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和《关于修订、废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章程》及其附件主要修订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后生效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工商登记及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具体变更内容以相关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版本为准，授权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及章程附件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修订、制定及废止情况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确保公司治理与监管规定保持同步，进

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相关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制定及废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变动情况	生效时间
1	公司章程	修订	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2	股东会议事规则（原制度名称：《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修订	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3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4	监事会议事规则	废止	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5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修订	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6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原制度名称：《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修订	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7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修订	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8	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	修订	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9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修订	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10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修订	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11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修订	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12	委托理财制度	制定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1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原制度名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制度》）	修订	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14	累积投票制度	废止	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15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废止	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16	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17	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18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19	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20	总裁工作细则	修订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2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	修订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22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修订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23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修订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24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修订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25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修订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26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原制度名称：《投资者调研接待工作管理办法》）	修订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27	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	修订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28	内部审计制度	修订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29	财务管理制度	修订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30	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原制度名称：《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	修订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3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制定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32	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	制定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33	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废止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3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内部问责制度	废止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35	全面预算管理制度	废止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三、其他事项说明

上述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等事项经审议通过生效后，公司董事会已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或备案等事宜，具体变更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登记或备案为准。

四、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和相关治理制度全文。

特此公告。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5日